

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公司股票将于2012年11月14日上午开盘时停牌一个小时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

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11月12日、11月13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

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，对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股东、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：

- （一）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；
- （二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；
- （三）公司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；股票异动期间，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；
- （四）据公司了解，近期国家对林业行业的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；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- 1、经自查，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。
- 2、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

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